

07.08年普选何未有共識基礎

一些人要求07及08年進行普選，不妨以（14日10月見報）這一天立會所見所聞的事情不假估，能夠或不能呢。

該日討論立法規管最低工資及最高工時的議案，提出議案及修正動議，均指為了勞工利益，但欠缺詳細的數字，更沒有照顧需要加負擔付給勞工的資方，這樣的提案顯然對社會造成不平衡，而且有「大鑊銀」的翻臉，對經濟層不利，對生產積極性有害。請看要求通過議案的黨派議員所說，反對通過議案的議員亦為「無良」，「眼中無工人，只有一小撮人利益」（本人指，本港的大小資本家何止是一小撮人？香港實行的是資本主義制度）。更有

議員高叫「被迫拿呢打工仔，應該攞住喇高官同有錢佬一齐死」。這樣的「民主」思想，這樣的兩派議員，在現時階段那能舉行普選？其實香港的勞工雖然辛苦，但作為僱主的又何嘗不辛苦？不少僱主對起時工作，亦會「補水」。作為打工仔爭取的應有利益，應向過時不「補水」爭取，相信為求這份工作的打工仔才是他們的心聲。

另外有議員對公民教育會的「心繫全國」指為硬銷手法；更有議員建議「~~國~~六四、反右、田漢被批判的經過加入。這樣的廁惡愛國教育，普選又是不是南當時候呢？以這一天露出的情況看，實在沒有普選的絕大多數共識認同的基礎。07.08年的普選在客觀實際上仍須照基本法進行。

（署名來函）

14-10-04

（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信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）

20x25=500